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25/2012 號

南丫島西南水域 3.5 公里土地勘測工作

目的

1. 本文件旨在徵詢各議員對擬議在南丫島西南水域 3.5 公里的土地勘測工作的意見。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下稱“港燈”)的代表將會出席區議會會議，以就對此項工作所提出的問題作回應。

背景

2. 港燈建議在南丫島西南水域 3.5 公里進行土地勘測工作，以研究上述地點的土壤條件，進行擬議離岸風力發電場有關風力發電機組的地基和陣列概念上的設計。
3. 擬議土地勘測工作包括鑽探和土壤樣板採集，將包括兩個階段: (i) 約 10 個鑽孔的有關數據，將用作形成風力發電機組初步地基和陣列設計的基礎 及(ii) 25 個鑽孔的數據，將用作形成風力發電機組詳細地基和陣列設計。
4. 有關擬議工作的詳情，請參閱由港燈所擬備的附件。
5. 我們已就該項工作諮詢了相關的政府部門，包括漁農自然護理署、民航處、環境保護署、海事處、規劃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離島民政事務處等。有關部門對該擬議工作並沒有任何異議。

為該建議安排刊憲

6. 地政總署會就該土地勘測工作按照《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第 127 章) 安排刊憲。
7. 歡迎各議員發表意見及提出建議。

離島地政處
2012 年 12 月